

臺北市政府 113 年 5 月份治安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議程事項：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3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14 時 0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 12 樓劉銘傳廳

三、主持人：蔣市長萬安

紀錄：陳佩含

四、出席人員：臺北地檢署郭主任檢察官進昌、士林地檢署葉主任檢察官耀群。

五、業務單位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六、頒獎：略

貳、上次會議主席裁(指)示事項辦理情形：

除了歷次裁(指)示事項第 2 案繼續列管外，餘歷次裁(指)示事項第 1 案、113 年 3 月份裁(指)示事項第 1、2 案解除列管。

參、定期報告本市治安狀況報告(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)，報告內容詳如會議資料，主席相關裁(指)示如下：

- 一、有關本市攔阻件數六都最高及財損金額六都次高，雖係因本市金融機構數為六都最高所致，請警察局將實際詐騙案例，深入研究案情經過、詐術及陷入錯誤致財產交付，警醒民眾遇是類案件如何應處、查證、即刻報警等，製成案例教學，於下次會報提出。
- 二、有關本期竊盜犯罪以萬華、北投分局發生增加率最高，類型以商店街、摩托車安全帽順手牽羊為主，請警察局持續針對轄內熱點加強

防竊宣導，並協助強化自我防竊能力，定要降低竊盜發生數，俾利本市發展觀光事業；另本期詐欺犯罪以松山分局發生增加率最高，經分析以假投資詐騙類型增加最多，請警察局加強「分層分眾」宣導策略，以避免該類型詐騙持續升高。

三、有關近期發生警紀問題，請警察局長官嚴格督導，各分局分局長確實掌握分局內的各項狀況，特別紀律的問題。

肆、專題報告強化里鄰緊急應變小組的作業能力(民政局)，報告內容詳如會議資料，主席相關裁(指)示如下：

一、有關防水閘門全額補助的政策，請民政局持續加強宣導，透過區公所或是鄰里間力量傳達民眾知悉，鼓勵民眾申請以達民眾自主防災意識落實在日常生活當中，並提高民眾申請防水閘門、閘板的案件數。

二、請消防局持續協助各區公所建立災害協作中心，以及辦理防救災的教育訓練。另外，也積極研議推動所謂防災士制度，提升民眾風險意識，並鼓勵民眾參與防救災工作，進而強化地區災害韌性，確保災時各弱勢族群，包括老年人行動不便、兒童等，能即刻獲得救助。

三、請工務局大地處，協助進行具有土石流以及老舊聚落的 A 級里逐戶拜訪，發送防災地圖，加強宣導各里防災避難處所，務必將聚落疏散避難的觀念深植在里民的心中。

伍、專題報告政風機構協助辦理選票安全維護作業(政風處)，報告內容詳如

會議資料，主席相關裁(指)示如下：

請民政局，協同政風處、警察局、消防局等相關單位，依照相關的規定辦理，另外中選會預計規劃辦理 114 年全國性公投選舉及 115 年地方選舉，也請各機關共同關注各項安全狀況。如有相關危害預警資訊，即時通報政風處、警察局或選委會，維持選舉的公正性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主席結論：無。

捌、會議結束：15 時 21 分

